#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110年在地諮詢小組第3次 會議紀錄

壹、日期:民國110年9月22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

貳、地點:本局第二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:蔡召集人宗憲 記錄:涂俊宏

肆、出列席單位及人員:如出席人員簽名冊

伍、主持人致詞:(略)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:(略)

柒、討論事項:

有關本局辦理「中央管流域整體改善與調適計畫」,擬提報:1. 隘寮溪舊南勢橫堤段(含導流堤)改善工程、2. 荖濃溪中庄護岸段改善工程、3. 荖濃溪不老河段河道整理工程、4. 荖濃溪動和河段河道整理工程及5. 荖濃溪東庄護岸段改善工程等五件提案工程,提請討論

## 委員意見:

## 一、陳委員世榮

- (一) 提報調適計畫工程應符合以下條件之一。
  - 1. 治理計畫應有佈置堤防或護岸。
  - 2. 應已完成調適規劃(或計畫),有施設工程必要者。
- (二)舊南勢堤防若已封堤,橫堤及導流堤位置在堤外,已無防洪功能,建議不動為原則。若仍為開口堤,治理計畫線及用地範圍線應依規定修正。
- (三)荖濃溪中庄護岸段改善工程,請先查明保護標的為何? 是否為私有地?治理計畫有無布置待建堤防或護岸?若 有,請補附水道治理計畫線地籍套繪圖及地形圖。
- (四)荖濃溪東庄護岸段改善工程
  - 1. 請查明東庄溪是否為野溪,若為野溪治理權責非屬水利

署。

- 2. 請查明治理計畫有無布置護岸?若有,請補附地籍套繪圖及地形圖。
- 3. 若有施設護岸必要,建議邀請水保局現勘確認治理權 責。
- (五) 荖濃溪不老河段河道整理工程,規劃重點為淤積土石如何由水流帶往下游做補充。
- (六) 荖濃溪勤和河段河道整理工程,建議堆置地點上游端沿岸堆置為宜,以發揮保護勤和村功能。

#### 二、詹委員水性

- (一) 隘寮溪舊南勢橫堤段(含導流堤), 本案為復舊修復工程
  - 1. 先確定是否仍為開口河段, 具保護必要。
  - 2. 箱型石籠工建議採用蛇籠工。
- (二)荖濃溪中庄護岸段改善工程
  - 1. 新建工程先查明治理計畫是否佈設堤防或護岸。
  - 2. 保護標的請說明。
  - 3. 本河段流量極大,流速很快,設計基礎深度應分析沖刷 深度(含護甲層分析),護坦工噸數應足夠。
- (三)荖濃溪東庄護岸段改善工程
  - 1. 新建工程先了解設置位址是否為七河局權責範圍(檢視 治理計畫範圍線、河川區域線)。
  - 2. 保護標的應說明。
  - 3. 分析基礎沖刷深度。
- (四) 荖濃溪不老河段河道整理、勤和河段河道整理
  - 1. 開挖斷面原則大致於凸岸,堆置於凹岸。
  - 高屏溪河川情勢調查3年計畫業已完成,疏濬斷面設計 應對生態影響降至最低,疏濬斷面設計請情勢調查團隊 參與,提供具體意見。

#### 三、翁委員義聰

- (一)請補充生態基本資料,如魚類、兩棲與爬蟲類。
- (二)每年乾旱(11月至隔年5月)亦為魚類繁殖期,也是工程 施工期,建議如下:
  - 1. 施工便道以涵管過淺水域,不要整段填平。
  - 2. 在行水區之主槽保留多處深水域供大魚棲息及產卵。
  - 3. 深水域間保留繁殖後小魚往外的擴散通道。
  - 4. 穩定邊坡請保留多孔隙棲地,例如以大塊石堆疊。
- (三)本次提案多屬淺山或深山區域不要種植外來種植物,留 下空間,山黃麻等樹種自然會長回來。
- (四)小溪澗匯入主(支)流部分,避免有垂直設施,以緩斜坡 讓小魚能隨著細流進入支流,小河溝、溪澗為洪水期的 避難所。
- (五)堤角原有的原生樹木(如櫸木)具有穩定邊坡功能儘量保留。

## 四、陳委員長士

疏濬工程請保留大塊石於岸邊,供魚類及底棲生物躲藏,維護自然生態環境。

## 五、許委員中立

- (一)隘寮溪舊南勢橫堤段(含導流堤)
  - 1. 堤防雜木生長對堤防維護不易,未來維管請注意。
  - 2. 既有漿砌塊石保留部分是否有要維護的亦請併入。
- (二)荖濃溪中庄護岸段改善工程
  - 請確認河道持續往岸壁沖刷的情形,若為岩岸或許深槽 調整亦可達到效果。
  - 2. 本區河道淤積是否有造成留心左偏之情形亦請留意。
- (三)荖濃溪東庄護岸段改善工程
  - 1. 東庄溪護岸在荖濃溪斷面變小且沖擊之位置,收尾部分

很重要可以注意規劃。

- 2. 由於攻擊坡反彈沖刷基礎深度要注意。
- (四) 荖濃溪不老河段河道整理
  - 1. 預定開挖區可適度修整,讓水流可以順利通暢流出。
- (五) 荖濃溪勤和河段河道整理
  - 1. 預定開挖區可向下修整,而堆置區外緣未來可能要強化。

## 捌、主席結論:

本會議討論各項工程請本局主辦同仁參考委員意見修正辦理。

玖、散會。